

茂盟（上海）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11月7日，以电话形式向各监事发出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1月17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主持人：顾军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共3人，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0人。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原公司监事会主席王铃丰因个人原因于2017年11月1日向公司监事会递交了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的申请，为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顾军先生为第一届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顾军先生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茂盟（上海）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茂盟（上海）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11月17日